证券代码:002555 证券简称:三七互娱 公告编号:2025-038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无涉及变更前次议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7月17日(星期四)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7月17日9:15一9:25,9:30一11:30和13:00一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7月17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地点:广州市海珠区芳园路37号三七互娱全球总部大厦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卫伟先生为本次会议主持人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044人,代表股份1,040,904,97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7.0521%。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9人,代表股份899,447,08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6578%。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035人,代表股份141,457,88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943%。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038人,代表股份223,211,12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898%。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3人,代表股份81,753,23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955%。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035人,代表股份141,457,88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943%。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现场或通讯方式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1.01.候选人:选举李卫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同意股份数:987,091,24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4.8301%。

1.02.候选人:选举曾开天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同意股份数:993,643,09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5.4595%。

1.03.候选人:选举胡宇航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同意股份数:1,011,953,83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7.2187%。

1.04.候选人:选举叶威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同意股份数:1,007,860,04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6.825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1.01.候选人:选举李卫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同意股份数:169,397,39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75.8911%。

1.02.候选人:选举曾开天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同意股份数:175,949,24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78.8264%。

1.03.候选人:选举胡宇航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同意股份数:194,259,97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87.0297%。

1.04.候选人:选举叶威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同意股份数:190,166,19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85.1957%。

表决结果: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2.01.候选人:选举卢锐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意股份数:1,004,317,71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6.4851%。

2.02.候选人:选举陶锋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意股份数:992,080,40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5.3094%。

2.03.候选人:选举谢惠加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意股份数:1,013,051,54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7.3241%。

2.04.候选人:选举方晓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意股份数:1,013,046,23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7.323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2.01.候选人:选举卢锐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意股份数:186,623,86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83.6087%。

2.02.候选人:选举陶锋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意股份数:174,386,55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78.1263%。

2.03.候选人:选举谢惠加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意股份数:195,357,68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87.5215%。

2.04.候选人:选举方晓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意股份数:195,352,38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87.5191%。

表决结果: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245,553,2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0789%;反对4,524,42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782%;弃权19,527,24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9,230,94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42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99,159,45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2247%;反对4,524,42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270%;弃权19,527,24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9,230,94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483%。

本议案关联股东李卫伟、曾开天、胡宇航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017,917,1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7916%;反对3,238,32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111%;弃权19,749,54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9,381,54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97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00,223,25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7013%;反对3,238,32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508%;弃权19,749,54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9,381,54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479%。

表决结果:通过。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5、逐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和制定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1)《股东会议事规则》

总表决情况:同意953,165,97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5709%;反对67,957,6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287%;弃权19,781,34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9,379,54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00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35,472,1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6924%;反对67,957,6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4455%;弃权19,781,34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9,379,54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22%。

表决结果:通过。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2)《董事会议事规则》

总表决情况:同意953,056,0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5603%;反对68,062,92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388%;弃权19,786,04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9,381,84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00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35,362,15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6431%;反对68,062,92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4926%;弃权19,786,04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9,381,84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43%。

表决结果:通过。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3)《独立董事制度》

总表决情况:同意953,044,9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5593%;反对68,099,02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423%;弃权19,761,04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9,381,84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98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35,351,05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6381%;反对68,099,02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5088%;弃权19,761,04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9,381,84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531%。

表决结果: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黄婧雅律师、王君逸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备查文件

1、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555 证券简称:三七互娱 公告编号:2025-039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7月17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电话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7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位,实到董事9位。会议由全体董事共同推举董事李卫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下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作出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豁免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豁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期限,并于2025年7月1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选举李卫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李卫伟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选举曾开天先生、胡宇航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曾开天先生、胡宇航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四、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董事会选举产生了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名单如下:

1、战略委员会:李卫伟(召集人)、曾开天、方晓军。

2、提名委员会:谢惠加(召集人)、李卫伟、陶锋。

3、审计委员会:卢锐(召集人)、李卫伟、陶锋。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陶锋(召集人)、曾开天、卢锐。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简历详见2025年6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曾开天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曾开天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朱怀敏先生、程琳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朱怀敏先生、程琳女士的简历详见附件。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叶威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叶威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叶威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叶威先生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叶威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董事会秘书叶威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553-7653737

传真:0553-7653737

邮箱:ir@37.com

联系地址:芜湖市瑞祥路88号皖江财富广场B1座7楼公司董秘办

九、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王思捷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王思捷先生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王思捷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王思捷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553-7653737

传真:0553-7653737

邮箱:ir@37.com

联系地址:芜湖市瑞祥路88号皖江财富广场B1座7楼公司董秘办

特此公告。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七日

附件:

个人简历

李卫伟:男,1977年出生,中共党员,长江商学院EMBA,新加坡管理大学工商管理博士,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年8月起先后就职于深圳专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深圳权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海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2011年10月至2015年3月18日任三七互娱(上海)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1月20日起任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2015年8月24日起兼任本公司总经理;2019年1月21日起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卫伟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23,228,319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李卫伟先生于2023年6月27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立案告知书》,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调查事项尚未有明确结论。除此之外,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

曾开天:男,汉族,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中欧商学院EMBA,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开天先生为三七互娱(上海)科技有限公司联合创始人,2011年10月起任三七互娱(上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分管公司网络游戏业务海外发行工作;2019年7月5日起任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曾开天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46,474,074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曾开天先生于2023年6月27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立案告知书》,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调查事项尚未有明确结论。除此之外,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

胡宇航:男,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兰州大学,并获得长江商学院EMBA学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胡宇航先生2013年10月起任三七游戏总裁,负责三七互娱研发品牌三七游戏的战略规划和日常管理,是业内资深的游戏研发管理专家,具有丰富的游戏研发和项目管理经验;2020年9月16日起任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胡宇航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01,597,684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叶威:男,1983年出生,中共党员,毕业于广东外语外贸大学,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EMBA在读,中国注册会计师,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年8月至2013年7月任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广州分所审计经理;2013年7月至2015年3月任三七互娱(上海)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5年3月30日起任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7年1月6日起任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第四届董事会秘书;2025年7月17日起任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叶威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程琳:女,汉族,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山大学岭南学院EMBA,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1年至2016年任三七互娱(上海)科技有限公司公共事务总监;2015年11月至2025年7月任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代表监事;2025年7月17日起任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董事;现任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程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朱怀敏:男,汉族,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中欧国际工商学院EMBA,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年7月至2008年7月,任职于北京新浪互联信息服务有限公司;2008年8月至2009年12月,在魔力盒网络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任技术经理;2011年10月起在三七互娱(上海)科技有限公司任职,任三七互娱(上海)科技有限公司技术副总裁;2019年1月21日起任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朱怀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王思捷:男,汉族,199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法律职业资格,中级会计师,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和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任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副经理;2018年12月3日起任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现任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思捷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555 证券简称:三七互娱 公告编号:2025-040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 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7月17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的相关议案,选举产生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产生第七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同时,2025年7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完成了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专门委员会成员的选举,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换届聘任工作。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七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5名,独立董事4名。成员如下:

非独立董事:李卫伟(董事长)、曾开天(副董事长)、胡宇航(副董事长)、叶威、程琳(职工代表董事);

独立董事:卢锐(会计专业人士)、陶锋、谢惠加、方晓军;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不少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且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

1、战略委员会:李卫伟(召集人)、曾开天、方晓军。

2、提名委员会:谢惠加(召集人)、李卫伟、陶锋。

3、审计委员会:卢锐(召集人)、李卫伟、陶锋。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陶锋(召集人)、曾开天、卢锐。

以上委员任期自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聘任曾开天担任公司总经理。

2、聘任朱怀敏、程琳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3、聘任叶威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已经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其中聘任财务总监的事项同时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任期自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叶威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和专业知识,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已提交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无异议,其任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董事会秘书的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553-7653737

传真号码:0553-7653737

邮箱:ir@37.com

联系地址:芜湖市瑞祥路88号皖江财富广场B1座7楼公司董秘办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自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聘任王思捷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王思捷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

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553-7653737

传真号码:0553-7653737

邮箱:ir@37.com

联系地址:芜湖市瑞祥路88号皖江财富广场B1座7楼公司董秘办

四、其他说明

本次总经理候选人曾开天先生于2023年6月2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立案告知书》,曾开天先生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调查事项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公司董事会认为:曾开天先生系公司创始人,自2019年以来一直担任公司副董事长。曾开天先生对游戏行业发展方向具有深刻的洞见,在公司治理、战略管理、经营管理等方面拥有丰富的经验,对公司的战略发展、经营管理等方面具有关键的引领作用,是公司的领军人物。曾开天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对公司可持续发展具有关键作用。公司生产经营、规范运作、重大事项决策未因副董事长曾开天先生被立案调查而受到影响。

特此公告。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七日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新增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为金鹰核心资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代销机构并开通基金转换、基金定投业务及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与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证券")签订的代理销售协议,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5年7月18日起,通过中航证券代理销售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部分基金,并开通基金转换、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基金定投")业务及费率优惠,具体公告如下:

一、新增代销基金

基金代码	产品名称
019092	金鹰核心资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二、投资者可在中航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基金定投等业务,相关规则遵照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以及上述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

三、重要提示

1、基金定投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本基金管理人指定的基金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和扣款金额,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

2、转换不适用基金:对于本基金管理人后端收费模式基金以及中登系统基金不支持与其他基金之间相互转换;对于FOF基金产品不支持与其他非FOF基金产品之间互相转换;对于同一只基金不同份额之间不支持相互转换。

3、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在中航证券的申购、定投费率折扣最低不低于1折,中航证券在此基础上实施的费率优惠活动本基金管理人不再进行限制,投资者通过中航证券申购、定投及转换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适用基金(仅限前端收费模式),其申购、定投及转换费率以中航证券公布的费率优惠活动为准。优惠前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4、本基金管理人其他基金如新增中航证券为代销机构,将同时开通基金转换、基金定投及费率优惠,我司不再另行公告。

四、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方式咨询

1、中航证券

客服电话:0791-95335

网址:www.avicsec.com

2、本基金管理人

客服电话:4006-135-888

网址:www.gefund.com.cn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本基金管理人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中国证监会对基金募集的注册或核准,不代表对基金收益和风险的实质性判断和保证。基金定投并不等于零存整取,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投资有风险,决策须谨慎。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投资者购入基金时,投资者应确认已知悉基金产品资料概要,货币市场基金、ETF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基金品种或情形除外。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基金投资人投资于基金有可能获得较高的收益,也有可能损失本金。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7月18日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金鹰优选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恢复机构客户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公告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金鹰优选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基金简称	金鹰优选配置三个月持有混合发起(FOF)			
基金主代码	017050			
基金管理人名称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金鹰优选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金鹰优选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25年7月18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年7月18日	
	恢复(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证本基金的稳定运作以及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金鹰优选配置三个月持有混合发起(FOF)A	金鹰优选配置三个月持有混合发起(FOF)B	金鹰优选配置三个月持有混合发起(FOF)C	金鹰优选配置三个月持有混合发起(FOF)D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7050	023963	017051	023964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是	是

注:(1)本基金管理人于2025年7月14日发布《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金鹰优选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暂停机构客户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公告》,自2025年7月14日起暂停金鹰优选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机构客户在全部销售机构的大额申购业务(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

(2)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我公司决定从2025年7月18日起恢复本基金的正常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代销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热线:400-6135-888

(2)本基金管理人网址:www.gefund.com.cn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本基金管理人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中国证监会对基金募集的注册或核准,不代表对基金收益和风险的实质性判断和保证。基金定投并不等于零存整取,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投资有风险,决策须谨慎。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投资者购入基金时,投资者应确认已知悉基金产品资料概要,货币市场基金、ETF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基金品种或情形除外。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基金投资人投资于基金有可能获得较高的收益,也有可能损失本金。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7月18日

证券代码:002728 证券简称:特一药业 公告编号:2025-051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512,661,866股剔除已回购股份13,729,618股后的股本498,932,248股为基数,按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00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鉴于公司回购专户上的股份不参与2024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本次实际现金分红的总金额为24,946,612.40元(实际现金分红的总金额=实际参与分配的总股本×每股分配比例,即24,946,612.40元=498,932,248股×0.0500000元/股)。因公司已购回的股份不参与分红,实施权益分派前后公司总股本保持不变,现金分红总额分摊到每一股的比例将减小。因此,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除权除息价格计算时,按公司总股本(含回购专户股份)折算的每股现金红利应以0.0486609元(含税,保留七位小数,最后一位直接截取,不四舍五入)计算(每股现金红利=现金分红总额/总股本,即0.0486609元/股=24,946,612.40元÷512,661,866股)。

在保证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变的前提下,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按照上述原则及计算方式执行,即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除权除息日的前一交易日收盘价—0.0486609元/股。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情况

1、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2025年5月28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具体方案为: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上已购回股份)为基数,按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因公司正在实施的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简称:特一JLC1,期权代码:037194)第三期尚有激励对象未行权,处于期权自主行权期间,且公司回购账户上存在回购股份(公司股份回购已实施完毕),自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权益分派业务至股权登记日期间(2025年7月14日至2025年7月24日),激励对象暂停自主行权。因此,权益分派实施前公司总股本不会由于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等原因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

4、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

1、本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13,729,618.00股后的498,932,248.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5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境外机构(含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45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1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5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2、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13,729,618股不享有参与本次利润分配的权利。

三、分红派息日期

本次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7月24日,除权除息日为:2025年7月25日。

四、分红派息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5年7月24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享有利润分配权的全体股东。

五、分配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5年7月25日通过股东托管券商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1*****917	许丹青
2	01*****001	许松青
3	00*****797	许恒青
4	01*****271	许丽芳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5